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House (China)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易居（中國）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48）

更換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

1. 夏海鈞博士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4月15日起生效；及
2. 何妙玲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4月15日起生效。

非執行董事辭任

易居（中國）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夏海鈞博士（「夏博士」）因公務繁忙而遞交辭呈，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4月15日起生效。

夏博士確認其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夏博士於其任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何妙玲女士（「何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4月15日起生效。

何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何女士，53歲，為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恒大集團（「恒大」，股份代號3333，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何女士負責恒大各產業業務的營銷管理及商業管理等方面工作，其擁有逾18年的房地產項目營銷策劃及品牌推廣工作經驗。何女士於1997年8月加盟恒大，持有應用數學專業學士學位及工程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會認為何女士於企業管理、房地產項目營銷策劃及品牌推廣方面之豐富經驗將為董事會注入新動力，從而進一步提升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及營銷。

何女士與本公司已經訂立委任函，任期自2019年4月15日起計為期三年，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i)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告退並膺選連任及(ii)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何女士之委任條款，何女士有權獲得每年25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並有權就履行其有關本公司業務的職責時所產生之所有合理付現費用獲得補償。董事袍金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與責任、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當前市況而建議。

於本公告日期，恒大間接持有本公司約11.70%的已發行股本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何女士已確認彼(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何女士已確認彼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或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項下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何女士獲委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何女士之委任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易居(中國)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忻

香港，2019年4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周忻先生；執行董事黃燦浩先生、程立瀾博士及丁祖昱博士；非執行董事莫斌先生、祝九勝博士、謝梅女士及何妙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磅先生、朱洪超先生、王力群先生及李勁先生。